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电气 公告编号:临 2026-037

##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江北区长安东路26号公司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607,062,204	98.981	26,425,000	3.9423	394,300	0.0606

8.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606,458,800	99.730	2,661,201	0.2346	394,800	0.0620

9.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606,458,800	99.730	2,661,201	0.2346	394,800	0.0620

10.议案名称:关于选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606,598,880	99.912	2,141,501	0.3508	222,822	0.0320

(二)现金分红决议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606,598,880	99.912	2,141,501	0.3508	222,822	0.032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607,062,204	98.981	26,425,000	3.9423	394,300	0.0606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 7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上述议案中,议案 4、5、7、10 项议案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3.其余普通决议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彦芝、周冰

(二)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6-049

## 物产中大关于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16:00 在同花顺路演平台召开公司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7 日披露《物产中大关于召开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于 5 月 13 日下午 15:00-16:00 在同花顺路演平台(https://board.10jqka.com.cn/)以网络在线交流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公司董事长、总裁、独立董事、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等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5 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事先征集网络互动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

2026 年一季度公司毛利率同比提升 0.76 个百分点,环比提升 0.75 个百分点,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7.96%,体现了良好的结构优化与降本增效成效,请问管理层,毛利率改善主要来自哪些业务板块的贡献?后续如何持续提升盈利能力?

答:2026 年一季度,公司毛利率同比提升,主要得益于大业务板块的协同优化与精细化管理管控,供应链金融服务板块,通过深化“短期结合”业务模式,有效对冲了钢材、化工等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同时优化业务结构,提升供应链集成服务盈利水平,高端制造板块,旗下金属材料、环保能源、电线电缆等产品通过产品升级,产能利用率提升及工艺优化,实现了营收和利润的稳步增长。金融板块,持续聚焦产融结合主业,优化投资组合,提升了资金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销售费用同比下降,主要是公司持续深化数字化赋能,通过线上化、智能化手段降低运营成本,同时优化了费用结构,提升费用投入产出比。后续公司将从以下方面持续提升盈利能力:一是深化供应链金融服务能力,打造“供应链+产业+生态”的综合服务模式;二是加强大宗商品价格研判和风险对冲能力;三是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和精细化管理,四是加快“两翼”业务发展,优化整体盈利结构。

2.后续分红政策是否?

答: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度)现金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2026-2028 年度公司每年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不低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5%。

3.上市公司今年又发布了提质增效行动方案,公司前年开始已启动实施,到现在已进展如何?如何方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物产中大 2026 年度提质增效计划暨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以及《2025 年度提质增效计划落实情况的公告》,具体情况详见相关文件。

4.公司是否考虑将供应链板块拆分上市?或通过并购整合进一步扩大在合金、铝压铸、特种线缆等细分领域的龙头地位?

答:公司将秉持“价值引领、股至至上”的资本运作理念,持续审视和评估旗下各业务板块的发展阶段与资本适配性。对于高端制造板块中具备独立竞争优势、盈利水平稳定、治理结构完善的细分业务主体,公司将积极探索其分拆上市的可行性路径,并密切关注资本市场动向,努力抓住在合金、铝压铸、特种线缆等高端制造细分领域,坚持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双轮驱动的发展策略。一方面,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产能”建设,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另一方面,积极关注产业链上下游的优质并购标的,通过产业整合补齐技术短板,拓展客户边界,进一步强化在各细分领域的龙头地位和产业话语权,感谢投资者的关注与支持!

5.公司已发布回购方案,大概什么时候完成,后面打算回购吗?

答:公司根据《物产中大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2026-022)推进股份回购工作,如有下一步进展,请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与支持!

6.公司高端制造业传统制造业,竞争也相当激烈,年报显示市场份额仍在扩大,主要原因是什么?如何确保竞争优势,实现业绩持续增长?

答:主要原因如下:第一,供应链协同发展,依托智慧供应链的采购、营销、资金等优势深度赋能高端制造;第二,持续高强度产业投资,先后收购物产金轮、莱鑫金属、舜富精密等细分领域龙头企业,补齐技术短板,扩大产业版图;第三,装备制造多点发力,其中原铝产销连续多年位居国内第一梯队,线缆制造位列“2025 年度中国线缆产业最具竞争力企业”第 16 位,轮胎制造位列“2025 年度世界轮胎 75 强”第 40 位,热电厂产已完成南太湖科技项目并购交割,总体为超过 700 家客户提供供应链和固废处理服务。下一步,公司将坚持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特种电缆、半钢帘等高端附加值产品占比,推动轮胎、不锈钢板坯出海布局,并持续探索新材料、新能源、智能制造领域的开展战略,通过外延式发展不断注入新动能。

7.公司研发投入超 10 亿元,同比增长 41%,请问这些研发投入主要聚焦哪些技术领域?对业绩贡献有多大?在电线电缆、轮胎制造、热电联产等板块取得了哪些具体的技术突破?

答:2025 年公司全年研发投入达 14.49 亿元,同比增长 15.53%,重点聚焦高端特种电缆“卡脖子”技术,包括深海水缆电缆、高端风电特种电缆、特种绝缘材料方向;轮胎制造领域的性能产品研发,如超低温抗撕裂新能源汽车轮胎、巨型工程机械轮胎;镁铝合金新材料方向的轻量化制造技术。从业绩贡献看,

证券代码:600192 证券简称:长城电工 公告编号:2026-29

##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 13 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76,793,242	99.989	1,327,702	0.746	114,200	0.064

6.议案名称:公司 2026 年度申请获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76,793,242	99.989	1,327,702	0.746	114,200	0.064

7.议案名称:公司 2026 年度拟向子公司提供信贷类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76,793,242	99.989	1,327,702	0.746	114,200	0.064

8.议案名称: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76,793,242	99.989	1,327,702	0.746	114,200	0.064

9.议案名称: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176,793,242	99.989	1,327,702	0.746	114,200	0.06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176,793,242	99.989	1,327,702	0.746	114,200	0.06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本次会议除审议以上议案外,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汇业(兰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昊霖、蔡志平

(二)律师事务所见证结论意见:

长城电工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股票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6-020

##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被担保人名称:

1. 东方嘉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简称“东方嘉人寿”)
2.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浙江济海”)
3.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东方供应链”)
4.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简称“舟山济海”)
5. 浙江东方乾泰贸易发展有限公司(简称“乾泰东方”)
6. 浙江济海贸易有限公司(简称“济海贸易”)
7. 浙江东方信义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信义”)

上述被担保人,公司、东方嘉人寿、浙江济海、东方供应链、舟山济海、东方乾泰、东方信义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济海贸易为公司参股公司。

● 本期担保金额及担保余额情况:2026 年 4 月,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12,232.98 万元,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336,496.57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 20.40%。

● 逾期担保数量: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也不存在到期债务未清偿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情况。

● 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东方嘉人寿、浙江济海、东方供应链、济海贸易、东方乾泰、东方信义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下属公司业务开展,促进 2026 年度经营目标的达成,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浙江东方”)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5 月 13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度为 602,000 万元的额度担保,具体情况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8 日发布的《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为支持东方嘉人寿发行资本补充债,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方嘉人寿发行资本补充债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东方嘉人寿发行不超过 14 亿元(含 14 亿元)资本补充债全额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1 日发布的《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026 年 4 月,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累计发生额为 12,232.98 万元,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336,496.57 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人	担保方式	本期发生额	担保余额	担保金额
1	浙江东方	东方供应链	为东方供应链提供担保	722.92	722.92	3,792.00
			为浙江济海提供担保	16.63	16.63	786.00
			为东方供应链提供担保	16.63	16.63	1,629.00
			为东方供应链提供担保	193.79	193.79	22,343.00
			为东方供应链提供担保	4,348.00	4,348.00	19,188.00
			为东方供应链提供担保	0	0	14,525.00
2	浙江东方	浙江济海	为浙江济海提供担保	3,300.00	3,300.00	14,500.00
			为浙江济海提供担保	0	0	7,128.00
			为浙江济海提供担保	0	0	9,268.00
			为浙江济海提供担保	0	0	2,000.00
			为浙江济海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浙江济海提供担保	0	0	2,500.00
3	浙江东方	舟山济海	为舟山济海提供担保	1,398.79	1,398.79	3,426.00
			为舟山济海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舟山济海提供担保	0	0	2,000.00
			为舟山济海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舟山济海提供担保	0	0	1,000.00
			为舟山济海提供担保	0	0	4,672.00
4	浙江东方	东方乾泰	为东方乾泰提供担保	1,684.42	1,684.42	2,426.00
			为东方乾泰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东方乾泰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东方乾泰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东方乾泰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东方乾泰提供担保	0	0	4,954.00
5	浙江东方	东方信义	为东方信义提供担保	1,684.42	1,684.42	2,426.00
			为东方信义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东方信义提供担保	0	0	2,954.00
			为东方信义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东方信义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东方信义提供担保	0	0	4,954.00
6	浙江东方	济海贸易	为济海贸易提供担保	66.00	66.00	1,000.00
			为济海贸易提供担保	0	0	1,766.00
			为济海贸易提供担保	0	0	2,300.00
			为济海贸易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济海贸易提供担保	0	0	4,954.00
			为济海贸易提供担保	0	0	4,954.00
7	浙江东方	东方嘉人寿	为东方嘉人寿提供担保	12,232.98	12,232.98	140,000.00
			为东方嘉人寿提供担保	0	0	138,496.57

浙江济海、东方供应链、舟山济海、济海贸易、东方乾泰、东方信义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8 日发布的《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本月被担保人情况等前述公告时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是依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开展的经营行为,有利于各公司业务正常开展,也同时考虑了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连续性,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被担保人东方嘉人寿、浙江济海、东方供应链、济海贸易、东方乾泰、东方信义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提醒投资者关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余额合计为 336,496.57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母净利润的 20.40%,除对下属公司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也不存在到期债务未清偿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东方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公告编号:2026-038

##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工业中路 19 号,龙净环保工业园 1 号楼。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持股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A股	522,349,224	99.989	569,708	0.1084	26,425	0.05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谢德辉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 12 人;

2. 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36,071,345	99.989	569,708	0.0412	26,425	0.020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会议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2. 本次会议议案 1 根据相关规定,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有表决权的与会股东投票 2/3 以上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力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昊霖、蔡志平

(二)律师事务所见证结论意见: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程序、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5 月 25 日(星期一) 13:00-14:45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5 月 18 日(星期一)至 05 月 22 日(星期五)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 dmbs@dszg.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8 日披露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地了解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05 月 25 日(星期一) 13:00-14:45 举行 2025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05 月 25 日(星期一) 13:00-14:45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结合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罗汀卿先生  
副董事长:孙永志先生  
董事:郭志强先生

独立董事:刘希波先生  
独立董事:王妮女士  
董事会秘书:杨波先生  
财务总监:戴兴才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5 月 25 日(星期一) 13:00-14:45,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05 月 18 日(星期一)至 05 月 22 日(星期五)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Call),根据活动规则,选中本次活动或经过财务部审核通过后,便于广大投资者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波、谢宁  
电话:0736-2267296  
邮箱:dmbs@dsz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公告。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